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徐苡瑄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82

電子信箱：hcc288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教學字第11350434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有關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辦理「113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」，請貴校推派所屬教師報名，本局核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113年9月27日全中教工會字第113000008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經教育部指導，該會主辦之「113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」活動規劃如下，詳細內容請參見附件實施計畫：

（一）活動時間：113年10月18日（週五）09：10-17：10。

（二）活動地點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中（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113巷13號）中棟-文化走廊4樓視聽教室。

（三）課程介紹：

1、教育政策及會務交流，蒐集現場教師的意見，討論後統整議題，轉達於教育主管機關，促使教育環境更臻完善。

2、「技職教育重點政策」，特別邀請教育部技職司徐振邦專門委員主講。

3、「從案例探討數位性暴力與性侵害案件」，特別邀請昂洋法律事務所邱筱涵律師前來分享。

（四）參加對象：

1、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每校一名：教師會理事長或教師會推派代表一名；未有教師會之學校，請學校推派教師代表一名。

2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理事、監事、分會會長、會員代表、支會會長、會務幹部。

裝

訂

線

3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、監事、幹部、高中職委員會幹部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最遲於10月15日(週二)中午12:00前完成線上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YqGdXl>。

三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

副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、本局學務管理科

局長楊郡慈<sup>出國</sup>

副局長林益洲<sup>代行</sup>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